

# 手机丢了

孙光

妻子下班回到家,在她随身携带的大布里摸索了好一会儿,神情紧张地冲我喊道:“快,打我的手机!”

我不解地望着她,还是拿起自己的手机打了过去。她的手机接通了,但家里鸦雀无声。

“坏了,手机丢了!”妻子嘴里一边嘟囔,一边努力地回忆,“一定是刚才我接完电话,往包里放的时候没放好。”接着有些懊恼地说:“我骑电动车走的时候,听见车后掉了什么似地响了一下,我也没回头看。”

“那就应该先别打电话,赶快回到刚才接电话的地方找找。现在天已经黑了,一般路人是看不见的。”我说。

“也是。”她正犹豫,我再次拨打她的手机,已经被关机了。我瞬间明白,手机已经被人捡走了。我赶紧安慰妻子:“别上火哈,你的手机已经用了很久了,该买个新的了。”

“里面有好多资料和信息啊!”妻子有些失魂落魄。

妻子的话让我陷入深思:手机丢了,对个人及家庭来说并不是多大的事儿,花一两千买个就是,但它所带来的损失和烦恼,绝不仅仅是手机本身的价值。在通信网络空前发达的今天,一部小小的手机,作用已经远远超出了我们的想象。时钟日历、视频上网、支付转账、交通导航、掌上银行……诸多功能集于一身。一机在手,人们可以在任何地方和时间迅速解决自己的各种需求。重要的是,手机里还储存着视频、照片,以及亲朋好友和业务客户的通讯录等重要信息,这是无法买回来的。现在的人时时刻刻离不开手机,睡觉起床、闭眼睁眼,最后和最先看到的都是它,真可谓“机不可失”啊。丢失了手机,仿佛丢失了自我,丢失了生活,让人无所适从。

据媒体报道,前不久山西的曲先生到湖南橘子洲景区游玩,不慎丢失了手机。因无法用手机支付购买回程的车票,身上又没带现金,曲先生陷入了无法按时返程上班的焦急和懊恼中。当时,负责在景区驾驶小火车的周女士,了解到曲先生的困境,想方设法帮他凑了600元钱车票款,使其顺利踏上了归途。这则故事不仅见证了人间真情,也说明手机已是当今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

手机丢了会带来损失和不便,平时使用手机不仔细、不谨慎,同样也会造成不良后果。前些天,我正无聊地扒拉手机看朋友圈,突然跳出一则店庆活动的抽奖信息。平时,我对此都是不屑一顾,那天,鬼使神差地点开了,并按要求抽了奖,结果抽中了一等奖:只需支付50元,就可获得200元的电话费充值。我当时脑袋一热,“贪”的念头占了上风,立即用手机支付了50元。刚操作完,立马感觉不对了,但为时已晚。

妻子很快买回了新手机,但办理挂失、换卡等手续相当麻烦,信息资料的丢失,也给她的工作和生活带来很大影响,她时常郁闷和不满。更让人意想不到的,事情还没结束,没多久妻子又犯了同样的错误,不过这次,她有喜有悲:喜的是,丢失的手机被路人捡到并归还给了她,而且说什么也不要妻子的答谢;悲的是,手机掉落时摔碎了屏幕,她又得花钱去手机店换新屏。我揶揄她:“你真行,连剧本都不敢这么编!”

妻子丢手机的遭遇给我们敲响了警钟,平时要妥善保护和用好这个现代文明“助手”,不要用时“亲密无间”不用时随手一放。在使用过程中,面对种种数字化诱惑,不要起“贪”念,我说得对吗?

# 山村小学

刘吉训

我的教书生涯始于一所山村小学。或因出身农门,年轻的我没有为那里恶劣贫乏的环境而滋生太多伤感。住在破旧的孙家祠堂东厢房,就着煤油灯数墙上的壁虎,是我备课疲倦时消遣的一种方式。

亲近学生,使我凄苦的心得以放松。课堂上,同孩子们谈古论今,自我感觉十分神圣。课外活动,大呼小叫地与孩子们做各种有趣的游戏,任飞扬的尘土把我们变成泥人。我指着他们哈哈大笑,他们朝我嘻嘻而乐。于是,小河边就多了一个穿裤衩的大人和一群光屁股的小子,水花四溅,欢声雷动。直到落日熔金,水面荡起金液琼浆时,我们才躺在岸边的草丛里,听虫声唧唧,看飞鸟投林,欣赏牵着牛、扛着犁的村民,在辉煌的天幕上串成一幅幅活动的剪影。

当白雪飘飞万籁俱寂,校园里只有我的脚步声“咯吱”“咯吱”,像一曲意韵深邃的伴奏音乐。星期天的寂寞并不能浇灭我胸膛中那火热的心,添上两块木柴,我的小屋温暖如春。

踏雪而来的是我的学生。头发上、眉梢上、衣服上沾满雪花,通红的小手拎着几把青菜、几个鸡蛋。他们携来村民的淳朴善良。我们一起唱歌,一起谈天说地,愉快的笑声在小屋中回荡。我给他们讲《一件小事》为何能在鲁迅心中留下深刻印象,给他们讲《草原英雄小姐妹》的故事。小屋成了活跃的课堂,成了温馨的家庭,成了记忆中永远亮丽的诗。

在我的人生底片上,曾经记录了一段艰苦又甜蜜岁月,在那所山村小学。

# 不开花的银桂

林春江

这几日寒潮骤袭,大雪纷飞。室外天寒地冻,室内却温暖如春。半年多没有开花的四季桂,突然间开了花。这意外之喜,让我心情愉悦。

青绿色的纤细枝条上,一朵朵淡黄色的小花,在两三片碧绿的纺锤形叶子的佑护下,傲然挺立,四片肉肉的花瓣中间,是小米粒似的娇黄的花蕊,细细碎碎,不引人注目,很容易被忽略。但是,你若凝目注视,会发现它似乎占据了阳台,它的香味有奇特的魔力,清幽袭人,浓香远逸,俯下身,凑近它,贪婪地呼吸一口,沁人心脾,混沌的大脑顿时神清气爽。

桂花不像牡丹雍容华贵,不开花时,满树只是茂盛的绿叶,开花时也得仔细地绿叶丛中找寻细细碎碎的花朵。它娇小,柔弱,不与繁花斗艳,但是,它的香味独特,让人沉醉。

在它的身旁,还有一盆银桂,是今年夏天母亲给我的。当时这盆银桂就躲在庭院的东南角亭亭玉立,枝繁叶茂。见它长得绿油油的,我特意多看了几眼。临走时,母亲指着银桂让我搬走,我惊喜地搬到车上,小心翼翼地搁在阳台上,和四季桂做邻居。四季桂枝稀叶疏,银桂葳蕤茂盛,两盆花各自其趣。可是,四季桂一年之中多次开花,在这大雪纷飞的时节,它更是灿然怒放,香味浓郁,银桂却毫无动静,碧绿的纺锤形的叶子似乎更加厚实了,温暖的阳光透过玻璃照射在银桂的叶子上,银桂沉静不语。我经常给它浇水,希望它能“一鸣惊人”,却始终未能如愿。索性放弃,不再给它浇水,任它自生自灭吧。中午,阳台,我斜倚在躺椅里,捧着余秋雨的《山河之书》,淡淡的幽幽的香味如丝如缕,有暗香盈袖。读到一篇文章《我本是树》,内容是巴沙苗寨的人们崇拜所有的树,以树为神。这里的孩子一出生,立即由父母为他种一棵树。之后,这棵树就与他不离不弃,一起变老。人就是树,树就是人,“托体同山阿”。读到这里,福至心灵,看向银桂,它仍然静静地立在那儿,缄默无语。

我突然释怀。何必执念它要开花?何必耿耿于怀?接受能接受的,改变能改变的,它开花也好不开花也好,是不是都活得洒脱自由?为什么要强行改变呢?四季桂喜欢开花,那就开花好了;银桂不喜欢开花,那就不开花好了,随心所欲,活成自己喜欢的模样就好。

我望向窗外,远山空蒙,飞雪飘舞,天地苍茫,世间万象,得其所哉。

# 赶海

吴刚

每年的6-10月份是赶海的最好月份,主要是这几个月水温适宜,人不遭罪。此外,每月的初一、十五会涨大潮,这时候退潮时间较长,赶海效果更好。

现在这个月份,海里只有一些波螺、辣螺、小蟹子等。即使这样,被一茬一茬的赶海人所捡拾,数量也不多。不过矧子里拔将军,毕竟还有波螺在。

我想到了老家砣矶北村的海区,那里很多礁石,海鲜物种丰富,波螺就不必说了,更多的是螃蟹,那可是“卢沟桥上的石狮子——多得数不清”。

我家离海沿不远,经常和小伙伴到海里抓螃蟹。搬开硕大的石块,一只赤甲红就赫然在目,只见它迅速张开两只大螯,张牙舞爪与我对着峙,始终保持着警惕的状态,稍微停顿片刻,就又瞬间加速,横着飞蹿而去。

之前曾经多次被它夹疼,知道它的厉害,我迅速伸脚将它踩住,戴着手套慢慢向它靠近,然后从侧面将它的两只大螯按住,这只赤甲红就乖乖地被我收入囊中。但很多时候,它在海青、海藻等掩护下,钻进附近的石缝洞中,即使使出浑身解数也拿它没有办法。

捡波螺这活看似轻松,但其实也是个技术活:首先要腿脚麻利,手指灵活,我在石块和石缝间反复搜索,眼睛像雷达一样扫描,锁定下一个需要进攻的方向;再是不必拘泥于一个位置把它们捡干净,看看差不多了,就赶紧转移战场。

砣矶北村这个海区的波螺品种有转螺、滨螺和辣螺等,主要品种是转螺,转螺学名锈凹螺,俗名“偏腕波螺”。这种螺是圆锥形的体形,在浅海岸边非常常见。一到海边退潮时,它就裸露出来。它的个头不大,属于小型螺类。这些波螺肉质细嫩,吃起来香嫩、良啾,但这波螺不好煮,煮大了挑不出来,煮小了,一个是不熟,容易吃坏肚子,再是也未必挑得出来。

波螺大多吸附在潮间带中的石块上、石缝中或石块下,水洼中的波螺明显要多,我捡了一会儿,感觉有点失望,大波螺太少了,照这样下去,捡半天还不够塞牙缝的。不过,越往北大波螺越多,索性小的不要了。我走得很快,双眼不停地“撒摸”(方言,指观察寻找),附近的大波螺很快被我捡净。

走到一片石礁,我注意到,这里的海蛎子大多被人敲碎铲净,只留下成片狼藉的海蛎子壳。我还特意拿了一个铲海蛎子的工具,没想到遇到的是这种状况。因是海岛人,我特别爱吃海蛎子。这几年野生的海蛎子越来越少,都被养殖的大个海蛎子所取代。

捡了约有两个小时,感觉有点累了。我就坐在岸边一块石头上歇起脚来,眼睛扫视着平静的海面,目光停留在石礁上捡波螺的人们,他们大多提着竹篮,这样一是方便捡拾,二是能把竹篮中的海水及时清空。在木桥上有个外地的游客在拿着手机沿途拍照。此情此景,我脑海中浮现“小桥流水人家”这美妙的意境,禁不住拿起手机,定格下一组组画面!

我双手拎着沉甸甸的大海的馈赠,满怀欢喜地向家里走去,我要向家人们炫耀一下今天赶海的收获……